# 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再迎政策春风

《关于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围绕六个方面提出14条举措

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再迎政策春风

■ 本报记者 何芬兰 洪剑儒

近日，商务部等9部门发布《关于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，围绕六个方面提出14条举措，包括搭建多层次农村电商综合服务平台、加快农村现代物流配送体系建设、培育多元化新型农村电商主体、提高农村电商产业化发展水平、开展多种形式的农村电商促销活动、巩固拓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政策成效。

商务部流通发展司负责人3月13日在解读实施意见时表示，商务部将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实施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工程，加快贯通县乡村电子商务和快递物流配送体系，引导农村电商与乡村特色产业协同发展，助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。

商务部新闻发言人何亚东3月14日在例行发布会上也表示，下一步，商务部将会同各相关部门、各地方抓好意见落实，加强政策配套和部门协同，提升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供给质量，打造农村电商宣传新载体，推动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。

带动农民增收 促进农村消费

“发展农村电商，是创新商业模式、建设农村现代流通体系的重要举措，是转变农业发展方式、带动农民增收的有效抓手，是促进农村消费、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有力支撑。”商务部流通发展司负责人表示，近年来，商务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会同财政部等部门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，累计支持1489个县建成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、物流配送中心近3000个，村级电商服务站点超15.8万个，建立起覆盖县乡村的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和物流配送体系，在脱贫攻坚工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。据商务大数据监测，2023年，全国农村网络零售额达2.5万亿元，同比增长12.9%，比2014年增长近13倍；全国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达5870.3亿元，同比增长12.5%，约是2014年的5倍。

据上述负责人介绍，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，实施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工程，推进县域电商直播基地建设，发展乡村土特产网络销售。为抓好贯彻落实，商务部会同中央网信办等相关部门研究起草了意见，并于近日正式印发实施。意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围绕高质量发展和构建新发展格局，学习运用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积极培育新业态、新场景，构建协同、创新、高效的农村电商生态圈。

围绕六方面提出14条举措

意见明确，用5年时间，基本建成设施完善、主体活跃、流通顺畅、服务高效的农村电商服务体系。从六个方面提出14条具体举措。

一是搭建多层次农村电商综合服务平台。打造一批功能完善、特色突出、带动力强的县域直播电商基地，培育农村数字消费场景，拓展数字便民服务。二是加快农村现代物流配送体系建设。提高农村物流设施现代化程度，改善农村物流配送集约化水平，推动农村商贸物流创新发展。三是培育多元化新型农村电商主体。鼓励餐饮、住宿等生活服务类企业开展连锁经营，提供在线订餐、订房等服务，实现专业化、精细化发展。加强电商技能培训，培育农村电商带头人。四是提高农村电商产业化发展水平。立足特色产业，发展“电商+休闲农业”“电商+乡村旅游”等，培育农村电商特色品牌，延长农村电商产业链条。五是开展多种形式的农村电商促销活动。将电商与农产品采摘采收、农历赶集等活动相结合，融合优秀传统文化、乡情民俗等元素，创新农村电商应用场景。六是巩固拓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政策成效。加强资金和项目后续管理，建立管用结合的长效机制，推动示范项目向常态化工作转化落地。意见围绕加强统筹协调、做好配套支持、创新监管方式等强化工作保障机制，压紧压实责任，确保取得实效。

促转型、补短板、育特色

据了解，意见主要体现三个特点。一是聚焦数字转型。顺应数字经济发展趋势，深入实施数字乡村发展行动，以技术和应用创新为驱动，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，促进电商与农村一二三产业全方位、全链条深度融合。

二是着力补齐短板。从农村电商面临的基础设施不健全、配送体系滞后、电商人才缺乏等实际问题出发，针对性地提出打造县域直播电商基地、拓展农村数字便民服务、提高农村物流设施现代化水平、培育农村电商带头人等具体措施，着力补齐农村电商短板，夯实农村电商高质量发展基础。

三是强调因地制宜。从东中西差异和人口、区位等因素出发，指导各地立足产业和资源禀赋，发挥比较优势，引导电商服务精细化、专业化、集约化发展。鼓励各地结合优秀传统文化、乡情民俗等元素，着力培育农村电商特色品牌，推广特色产品和服务，营造主题鲜明、亮点突出的农村电商发展氛围。

国际商报2024-03-15